

10.6.10_2025_身障人士住宿政策

- 本校「國立中山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要點」明訂，保障身心障礙學生之優先住宿。

十二、 優先保障住宿身分： 具下列身分者，得獲優先保障住宿，惟仍需上網完成住宿申請手續，依申請資料及床位狀況安排床位，未完成網路登記者視為放棄優先住宿之資格。

(一) 具身心障礙證明或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之重度及中度身心障礙者。其日常生活若需他人協助得指定一名陪伴者共同入住。

https://regs.nsysu.edu.tw/rule/rul_vie?rul=202012241152560359

- 無障礙宿舍

無障礙宿舍床位優先提供身心障礙同學使用，非身心障礙同學因意外傷害或特殊疾病致行動不便者得申請短期或緊急入住。

<https://housing-osa.nsysu.edu.tw/p/404-1092-308495.php?Lang=zh-tw>

- 本校無障礙宿舍建置於：

1.武嶺一、二村(男宿)

2.翠亨 H、L 棟(女宿)

<https://housing-osa.nsysu.edu.tw/p/405-1092-209122,c4424.php?Lang=zh-tw>